

中卫市文化和旅游行业 第三季度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安排

为进一步强化文化和旅游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稳定,有效防范各种安全事故发生,结合行业实际,特制定本工作安排。

一、工作目标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和李克强总理批示要求,分析当前安全生产形势,深入推进全市文化和旅游行业各项安全防范工作,增强全市文化和旅游行业服务人员安全意识,强化我市文化和旅游行业安全管理,严防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确保我市文化和旅游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二、工作任务

(一) 进一步做好行业领域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

各县(区)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直属各单位、各涉旅企业及各文化市场经营单位要严格落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严格按照相关行业疫情防控指南要求,全面统筹落实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定期组织开展疫情风险评估,加强疫情防控提示警示,落实场地消杀规定,加强员工健康管理,进一步完善和细化疫情防控措施。

一是旅游景区防控。严格按照《宁夏旅游景区恢复开放疫情防控措施指南》要求,以预约、限流(接待游客量不得超过核定最大承载量的50%)等方式开放,认真落实体温检测、查验健康码防控及公共场所的卫生消毒防控措施;在明显位置张贴疫情防控宣

传海报，提醒游客游览期间疫情防控有关注意事项；加强旅游景区内易聚集区域的巡视巡查和疏导管理工作，严防游客拥挤和聚集。

二是公共文化服务场馆防控。要严格按照《剧院等演出场所恢复开放疫情防控措施指南》《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恢复开放疫情防控措施指南》《娱乐场所恢复开放疫情防控措施指南》以及《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恢复开放工作指南》要求，以预约、限流等方式，认真落实体温检测、查验健康码等防控措施；鼓励使用自助服务设备，减少人工服务；采取分批错时入馆、间隔就坐等措施，防止人员拥挤和聚集，保持人员之间 1 米以上距离；加强线上服务，整合数字文化资源，继续推出网上借阅、讲座、展览等服务，进一步丰富线上文化产品供给；图书馆要做好流通图书、报刊等消毒工作。

三是文博场馆疫情防控。要严格按照国家文物局印发的《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的有序推进文博单位恢复开放和复工的指导意见》要求，采取网上实名预约、总量控制、分时分流、语音讲解、数字导览等措施，减少人员聚集，疫情防控期间，鼓励利用数字资源，通过网上展览、在线教育、网络公开课等方式，不断丰富完善展示及内容，提供优质的数字文化产品和服务。

四是星级饭店防控。建立入住旅客体温检测、查验健康证明、实名登记、信息填报制度；加强饭店公共场所管理，避免大堂或大厅人员聚集；落实客房通风消毒和卫生管理制度，严格落实客房日用品“一客一换一消毒”；加大餐厅、茶室（咖啡室）内餐桌间距，避免人员面对面就餐，对循环使用的餐具进行高温消毒，倡导公筷公勺，文明就餐。

五是旅行社组团防

控。要严格按照《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推进旅游企业扩大复工复产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不得经营出入境团队旅游业务；严格履行外籍团队游客“双报告制度”，即接待疫情期间一直在我国居住或工作(没有出入境记录)外籍团队游客时，必须向当地(旅行社所在市)卫生防疫部门、外事部门以及文化和旅游管理部门提前备案报告，各县(区)文化和旅游管理部门要每天向市文化和旅游局进行报备；按照《旅行社有序恢复经营疫情防控指南》要求，组织跨省团队游要根据全国疫情风险等级，不得组织团队游客前往疫情高风险地区，严格落实体温检测、查验健康证明等防控措施；旅游团出发前进行体温检测，如发现参团人员体温超过 37.3℃，该人员不得跟团出行；工作人员要随身配备测温设备、口罩、洗手液、消毒液等必要的防控物资，旅游团行程中出现发热人员时，立即按照相关规定予以隔离，及时向当地疫情防控部门报告情况，并按照疫情防控部门意见，确定其他人员是否继续行程。

(二) 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工作

各县(区)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和李克强总理的批示要求，紧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严格按照进度控制表中时间表和路线图推动各项工作任务开展，建立问题隐患和治理措施两个清单，注意整改责任、整改措施、整改时间，务求取得实效，确保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稳定。

(三) 持续做好汛期安全防范工作

当前正值暑期，也是我们七下八上的防汛的关键时期，各县

（区）文化和旅游管理部门要进一步加强主汛期旅游安全避险防范工作，加强对重点旅游场所、重点旅游区域、重点旅游企业的拉网式隐患大排查、再排查工作；督促旅行社针对旅游团安全工作特点，密切关注汛情预报预警提示，合理安排旅游线路，避免组织旅游团到汛情严重的区域旅游。一旦旅游团遭遇突发汛情，旅行社要采取有效措施应对，并及时调整团队旅游线路；要指导 A 级旅游景区加强汛期隐患的排查治理，重点检查位于地表河流、湖泊、水库附近和易受山洪、泥石流、滚石等灾害威胁的区域。**各涉旅企业**要密切关注雨情、汛情、风情和地质灾害发展变化等相关信息，准确掌握暴雨、洪水、山体滑坡、泥石流、高山峡谷地带等涉及旅游灾害的监测预报信息，引导游客预防规避安全风险；要加强汛期旅游安全知识宣传，普及涉旅安全应急知识，提高从业人员和游客的安全意识和避险、自救、互救能力；要做好防汛隐患和薄弱环节的信息排查、登记、整改，做好汛期巡查与监控，在危险地段增设应急呼救设施，在适当位置增设救援设备，安排救援人员。在必要情况下，应采取关闭景区、分流游客等措施，确保游客安全；要结合当前防汛工作形势，完善汛期旅游应急预案，提前制定紧急避险转移预案，组织员工开展景区安全应急演练。

（四）切实做好暑期高温消防安全工作

每年暑期正是安全事故频发的高阶段，文化和旅游行业旅游安全形势面临考验。为将各类安全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切实保障暑期文化和旅游行业领域安全，一是要加强领导落实相关责

任。各县（区）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各涉游企业及各文化市场经营单位要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强化责任意识，进一步完善安全应急预案，落实安全主体责任，做到任务明确，责任到人，措施到位，科学防范。二是做好旅游包车安全管理工作。要求旅游社加强旅游包车管理，选用正规的汽车公司，严格审查旅游包车车辆和驾驶人的资质，签订规范的租车协议，存在安全隐患车辆禁止上路运营；指导旅行社加强导游、领队的安全教育，在行程中，提醒司机安全驾驶，提醒游客落实“一盔一带”交通安全措施，做到安全乘车；要积极与交通运输、公安等部门联合开展旅游包车隐患排查整治，依法查处旅游包车中的违法违规行为。三是做好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工作。高温气候下极易引发火灾事故，各县（区）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要压实安全生产属地管理主体责任，督促指导辖区内各文化市场经营单位全面排查场所内部消防安全隐患，发现问题隐患，及时整改。

（五）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近日对制止餐饮浪费行为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在文化和旅游领域弘扬中华民族勤俭节约的优良传统，推动全行业形成节约用餐、杜绝浪费的用餐新风尚，各县（区）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要开展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切实培养节约习惯营造浪费可耻节约为荣氛围的专项行动。一是**星级旅游饭店**。要倡导“适量点餐”、“小份菜碟”、半份菜、“营养均衡”的文明消费理念，引入“公勺”、“公筷”理念，坚决反对讲排场、比阔气、铺张浪费等陋习；二是**旅行社**。要将“坚决制止餐饮浪

费行为切实培养节约习惯营造浪费可耻节约为荣氛围”纳入团队游客用餐设计、研发过程，在团餐设计预定时要充分考虑游客用餐习惯、用餐食量以及健康营养等要求，科学、合理制定团餐产品；三是**导游人员**。要严格履行“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切实培养节约习惯营造浪费可耻节约为荣氛围”一岗双责，在带团过程中，发现游客有餐饮浪费行为时，要及时劝导、制止，积极引导游客形成浪费可耻节约为荣的良好风尚；四是**A级旅游景区**。要积极引导景区内餐饮企业按照“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切实培养节约习惯营造浪费可耻节约为荣氛围”精神，结合景区游览实际，从服务方式、语言、技巧、器皿包装等方面建立健全有效措施，做好用餐提醒；五是**公共文化服务演出单位**。要创作出一批反映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切实培养节约习惯营造浪费可耻节约为荣氛围的文艺作品，并通过广场演出等方式，深入群众，大力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制止餐饮浪费的重要批示精神，在文化和旅游领域营造良好氛围。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各县（区）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直属各单位及各文化和旅游企业要充分认识开展安全生产整治工作的重要意义，将各项工作任务、要求、完成时限分解落实到人。各单位主要负责人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要切实抓好工作方案的落实。分管领导、负责人要亲自检查，加强调度指挥，推动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各项工作措施落到实处。

（二）严格督导，落实责任。各县（区）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直属各单位及各文化要积极开展各项安全整治工作，对工作不力的，落实不到位的，将约谈单位相关负责人，局机关将适时派出督查组进行督查，对工作不力、消极应付的，将进行通报批评。各文化和旅游企业要把第三季度各项安全整治工作与日常安全生产工作有机结合起来，统筹安排，真正达到整治的时效性。

（三）正面宣传，营造氛围。各县（区）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直属各单位要充分运用微信、微博和移动客户端等新媒体，深化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加强安全文化建设，大力弘扬公共安全文化，营造人人讲安全、动安全、共创安全的道德风尚。